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  
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文化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实施旅游兴疆战略。

(二) 统筹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振兴发展，拟订文化和旅游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进文化和旅游创新绿色融合发展，实施“文化和旅游+”；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拟订相关文化和旅游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三) 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对外交流、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统筹文化和旅游景区管理；指导重要文化旅游产品的开发及推广。

(四) 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文艺作品的创作、生产、评论和研究，扶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 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我市公共文化服务

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指导基层文化建设，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应用研究，推广文化和旅游科技成果，推进文化和旅游信息化建设。

（七）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研究，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文化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我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引导文化和旅游产业的社会投资和利用外资工作，推动文化和旅游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承担特种旅游、红色旅游、特色旅游等旅游项目的规划及相关管理工作；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文化和旅游扶贫。

（九）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研究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态势，引导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方向。

（十）负责文化和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指导文化和旅游应急救援工作；负责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旅游、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

场秩序。

(十二) 指导统筹文物工作；负责文物保护管理、抢救发掘、研究宣传等工作；指导博物馆和革命文物工作；负责为制作出版物、音像制品拍摄馆藏三级文物的审批。

(十三)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2023 年度，实有人数 988 人，其中：在职人员 558 人，离休人员 3 人，退休人员 427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部门本级决算及所属单位决算。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本级下设 9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组织人事科、公共服务科（非物质文化遗产科）、艺术科、产业发展科、资源开发科、市场管理科（安全生产监督科）、旅游推广与对外交流科、文博管理科。

纳入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1.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文物局）
2.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3. 乌鲁木齐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4.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5.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6. 乌鲁木齐市艺术剧院
7. 乌鲁木齐市图书馆
8.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9.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地管理中心）
10.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信息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6,770.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6,558.5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12.44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6,770.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6,476.5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94.37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4,372.32 万元，下降 20.68%，主要原因是：本年丝绸之路文化中心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6,558.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227.79 万元，占 98.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30.71 万元，占 2.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6,476.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94.12 万元，占 68.55%；项目支出 5,182.46 万元，占 31.4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254.91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12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6,227.7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6,254.91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5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6,236.4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4,489.76 万元，下降 21.64%，主要原因是：本年丝绸之路文化中心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4,859.59 万元，决算数 16,254.9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39%，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年中追加中央项目资金，导致预决算差异。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227.7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9%。与上年相比，减少 4,460.29 万元，下降 21.56%，主要原因是：本年丝绸之路文化中心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4,859.59 万元，决算数 16,227.7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2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年中追加中央项目资金，导致预决算差异。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5,727.47 万元,占 96.9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0.22 万元,占 0.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500.00 万元,占 3.08%。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3,442.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6.39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是:2023 年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等相关经费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52.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9.46 万元,增长 126.55%,主要原因是:2023 年工作队项目经费较上年经费增加。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64.9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62 万元,增长 4.20%,主要原因是:2023 年项目经费比 2022 年经费增加,因此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数较去年有所增加。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支出决算数为 1,277.3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59.79 万元,增长 78.01%,主要原因是:增加包括图书馆改造项目、文化志愿服务项目。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

展示及纪念机构(项):支出决算数为 34.3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4.3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新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前期费用项目。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支出决算数为 18.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PPP 项目考核咨询费为每年延续项目,因此无增加变化。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支出决算数为 6,186.5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6.56 万元,增长 0.76%,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新增印象胡璇项目、重大节庆项目补助经费增加。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决算数为 14.8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8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奋进新时代,展现新辉煌——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项目经费增加,增加了奋进新时代,展现新辉煌-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项目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决算数为 854.3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5.82 万元,增长 4.3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国家文旅部拨付两项课题专项经费及群星奖演出补助。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决算数为 318.9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

加 3.61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自治区非遗保护项目。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71.8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5.06 万元，增长 26.51%，主要原因是：文旅行业管理经费增加，相较于 2022 年，行业检查工作量增加，车辆运行等费用也增加。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支出决算数为 308.7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08.7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惠卡项目。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306.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516.93 万元，下降 83.30%，主要原因是：本年丝绸之路文化中心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决算数为 92.8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2.8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文物保护项目资金。

1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支出决算数为 1,400.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60.70 万元，增长 34.68%，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员经费增加，办公经费增加。增加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毛泽民故居和文庙安防工程项目，增加近现代文物、革命文物征集费项目，增加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补助资金项目，增加红色基因库建设试点项目资助经费项目。

1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83.0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00 万元,增长 4.81%,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王洛宾》《印象胡璇》《二道桥的裁缝店》《唱京剧的小古丽》等项目经费增加、组织开展群众性节庆日文化演出活动增加。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0.2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25 万元,下降 53.19%,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有减少。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0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丝绸之路文化中心可行性缺口补助。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3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6.1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创作经费项目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38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目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293.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283.25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010.26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8.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6 万元，增长 0.57%，主要原因是：单位运行秩序恢复正常，公务用车运行费用略有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33 万元，占 8.28%，比上年增加 2.3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领导出国交流项目，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82 万元，占 91.72%，比上年减少 2.17 万元，下降 7.75%，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维修费用有所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33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主要领导跟随上级部门进行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进行文化交流和旅游推广活动产生的差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因公出国（境）1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8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8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辆费用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辆保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辆燃料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

量 27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3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差异车辆的车辆费用未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付，导致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8.15 万元，决算数 28.1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率。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2.33 万元，决算数 2.3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率；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25.82 万元，决算数 25.8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率；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7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8.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8.7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8.7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7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者服务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8.7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者服务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70 万元。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8.7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7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者服务项目。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5.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02 万元，增长 44.86%，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增加，福利费增加，培训

费较上年增加。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764.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64 万元，增长 7.8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3 年度人员增加，福利费、办公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39.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7.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4.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17.39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7.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11.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1.34%。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37,874.20 万元，房屋 43,624.47 平方米，价值 28,575.77 万元。车辆 30 辆，价值 638.0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编配一般公务用车，保障单位日常办公需要；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 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16,770.94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6,476.58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61 个，全年预算数 6,499.32 万元，全年执行数 3,112.8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二是强化责任意识，三是促进决策科学化，四是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管理理念问题，需站在全局高度考虑是否达到了效益最大化，二是需加强管理理念培训，明确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质量和效率，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通过公开透明的方式接受社会监督，增强预算管理的公信力和有效性。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部门（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汇总）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15,103.68	16,770.94	16,476.58	10	98.24%	9.82
	其中:中央安排 (万元)	0.00	0.00	0.00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244.00	244.00	233.80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14,859.68	16,526.94	16,242.78			
	其他资金(万元)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p>主要职能：统筹文化旅游事业，拟定文化和旅游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推广文化和旅游科技成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普及；推动文化和旅游产业投融资；指导文化旅游市场发展；负责文旅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指导统筹文物保护工作。深入开展“文化润疆”工程，大力实施“旅游兴疆”战略，更好实现文化赋能、旅游带动，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推动信息化数字化建设</p> <p>深入开展“文化润疆”工程，大力实施“旅游兴疆”战略，更好实现文化赋能、旅游带动，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p> <p>(1) 繁荣文艺创作，实施精品创作工程 (2) 扎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 (3) 壮大产业规模 (4)</p>			<p>2023年我单位完成艺术作品精品创作3部，文化惠民演出613场，完成了繁荣文艺创作，实施精品创作工程的年度绩效目标；创建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15家，加强了本市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工作，充分发挥优秀文化企业的示范作用；博物馆开展精品展览6场，通过举办各类精品展，丰富了博物馆的内涵，为市民带来更多元化的文化体验；打造旅游精品线路48条，加强旅游品牌建设；2023年乌鲁木齐旅游实现双突破，接待国内外游客突破1亿人次，旅游收入突破1000亿元。</p>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5）加强旅游品牌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艺术作品精品创作	>=3 部	政府工作报告	10	3 部	10	
		文化惠民演出	>=500 场	政府工作报告	10	613 场	10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24 人	2023 年工作方案	10	24 人	10	
		创建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6 家	2023 年工作方案	10	15 家	10	
		博物馆精品展览	>=2 个	2023 年工作方案	10	6 个	10	
		打造旅游精品线路	>=48 条	政府工作报告	10	48 条	10	
		打造 3A 景区	>=2 个	政府工作报告	10	2 个	1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国内外游客人数	>=8500 万人次	政府工作报告	10	10621.2 万人次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旅游收入	>=600 亿元	2023 年工作方案	10	1028.11 亿元	10	
总分							100	99.8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旅游统计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38.88	10	97.20%	9.72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38.8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全国文化旅游统计调查制度》规定，完成2023年度乌鲁木齐市国内游客统计调查			顺利完成2023年度乌鲁木齐市国内游客统计调查年报、季度报、月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月度统计次数	=12次	=12次	10	10.00	
			季度统计次数	=4次	=4次	10	10.00	
			节假日统计次数	>=5次	=6次	10	10.00	
			年度统计次数	=1次	=1次	10	10.00	
	质量指标	统计数据准确率	>=90%	=90%	5	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个月	=12个月	5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决策参考	有效提供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 度	>=85%	=83.27%	10	9.80	在游客 满意度 中旅游 娱乐设 施、旅游 基础设 施服务、 旅游路 线得分 相对较 低
总分						100	99.5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99	19.99	19.99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9	19.99	19.9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选派 10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本市各区县开展文化旅游服务。			10 名工作带头人带领工作人员开展声乐、舞蹈、美术、展览等多种形式的艺术培训辅导和文化主题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10 人	=10 人	10	10.00	
			选派人员年龄区间	<=50 岁	=42.3 岁	10	10.00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合格率（%）	>=95%	=95%	5	5.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95%	=100%	5	5.00	该指标完成，资金到位超预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整体补助资金总额	<=20 万元	=19.99 万元	10	10.00	
			每个人补助标准	=2 万元	=2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文化旅游事业发展	有效提升	完全符合预期	15	15.00	
			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传播正能量	有效丰富	完全符合预期	15	15.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度	>=95	=100	10	10.00	该指标 完成，群 众满意 度超预期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惠卡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45	143.45	46.67	10	32.53%	3.25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45	143.45	46.6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计划发卡 10000 张，增加安全使用、舒适美观、更有品味格调的文创产品供给、加强引导时尚消费，提升居民的文化消费层级。			全年发卡 13040 张，通过文惠卡项目促进了文化活动消费，有效提升了群众的文化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卡项目数量	=10000	=13040	10	10.00	该指标完成，发卡数量大于预期
			备案单位	=18 个	=21 个	10	10.00	该指标完成，备案单位数量超预期
			涉及板块	>1 个	=2 个	10	10.00	该指标完成，涉及板块超预期
		质量指标	联盟商家上架产品合格率	>90%	=100%	5	5.00	该指标完成，上架产品合格率超预期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12 个月	=12 个月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惠卡一次补贴金额	=300 元	=300 元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长期有效	完全符合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率	>=90%	=100%	10	10.00	该指标完成，用户满意度大于预期值
总分						100	93.2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旅行业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	27.00	22.85	10	84.63%	8.4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0	27.00	22.8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文化旅游市场从业人员维护文化安全意识提升，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执法人员素质提高，文化旅游市场安全稳定。 全年节假日外出监督检查及日常检查监督				全年聘用驾驶驾驶员 2 人，做好日常检查及节假日监督检查，文化旅游市场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业检查次数	>=3 次	=3 次	1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
			聘用劳务派遣人数	=2 人	=2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检查合格率	>90%	=100%	1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检查合格率大于预期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聘用成本	<=12 万	=12 万	10	10.00	
			车辆运行成本	<=15 万	=10.586 万	10	10.00	该指标已完成，车辆成本节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旅游市场安全意识	显著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00	

			保障游客安全	持续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98.46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3.78	10	37.80%	3.78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3.7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加装古遗址保护围栏及编制文博法规汇编 500 本			2023 年加装古遗址保护围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保护围栏	=1 处	=1 处	10	10.00	
			培训人数	>=8 人	=0 人	5	0.00	由于工作安排以及人员配备问题，本年未进行文物保护保护培训工作
			编制法规汇编	=500 本	=0 本	5	0.00	经市场询价沟通过，预算无法满足汇编要求，本年未进行法制法规编制
		质量指标	项目资料完整率	>90%	=90%	10	10.00	

			保护围栏 验收合格 率	>90%	=100%	10	10.00	该指标 超预期 完成，故 偏差率 为负
			培训考核 通过率	>90%	=0%	10	0.00	由于工 作安排 以及人 员配备 问题，本 年未进 行文物 保护培 训工作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文物 保护与管 理	有效加强	完全符合预 期	30	3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群众 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73.78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文化中心项目（PPP 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2.48	2,742.48	500.00	10	18.23%	1.82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42.48	2,742.48	50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整体体现“功能第一、以人为本”理念，突出“文化地标、精神家园”定位，其中大剧院、音乐厅定位于“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专业性高端场馆，文化馆、博物馆、规划馆、展览馆定位于文化产品经营性综合场馆。				项目整体体现“功能第一、以人为本”理念，突出“文化地标、精神家园”定位，其中大剧院、音乐厅定位于“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专业性高端场馆，文化馆、博物馆、规划馆、展览馆定位于文化产品经营性综合场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5 场/月	=16 场/月	10	10.00		
			新技术与新设备使用项	>=20 项	=25 项	10	10.00		
			提供就业岗位	>=1000 个	=1224 个	10	10.00		
			年度接待观众人数	>=6 万人次	=156 万人次	10	10.00		
			主要场馆提供座位数	>2900 个	=2986 个	5	5.00		
	质量指标	演出事故率	<=5%	=0%	5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文化旅游产业，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完全符合预期	15	15.00			

			提升我市 旅游资源, 促进经济 发展	长期有效	完全符合预 期	15	15.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对演 出满意度	>=8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1.82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前期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36.00	34.32	10	95.33%	9.53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	36.00	34.3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捐建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项目落户乌鲁木齐，年初完成项目前期国有土地补偿费及宗地测绘费的支付，推动项目落地				完成了前期土地补偿费用的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年度重点项目个数	=1个	=1个	10	10.00	
			前期费项目	=2个	=1个	10	5.00	前期费项目有两个，其中宗地测绘费未完成，因此完成率只有50%
		质量指标	项目资料完整率	>=95%	=95%	10	10.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1年	=1年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补偿费	<=35万元	=34.32万元	10	10.00	

			宗地测绘费	<=1 万元	=0 万元	10	0.00	宗地测绘费由其他方资金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动中国传统文化传承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完全符合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95%	10	10.00	群众满意度超过预期。因此偏差率为负
总分						100	84.53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智力援疆创新拓展人才计划新疆骨干人才研修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7.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7.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从我单位信息中心选派希尔艾力，赴援疆省市（单位）开展研修学习，实践实训，为单位培养一批留素质高、能攻关的人才队伍				2023 年选派我单位希尔艾力赴北京开展研修学习，华北科技学院进修，发布了“网红景点安全管理之对策建议”论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10	10.00		
			培训人数	=1 人	=1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骨干人才符合选派条件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100%	=100%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干部人才素质提升	效果明显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一批优秀中青年骨干专业技术人员	效果明显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研修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苏友协新疆分会旧址修缮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	280.00	57.90	10	20.68%	2.07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00	280.00	57.9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中苏友协新疆分会旧址建筑修缮工作并使用。			完成中苏友协新疆分会旧址建筑修缮工作并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维修项目	=1个	=1个	0	0.00	
			修缮建筑面积	>=486.86平方米	=486.86平方米	0	0.00	
			建设工程完工率	=100%	=100%	10	10.00	
			修缮面积	>=486.86平方米	=486.86平方米	10	10.00	
		质量指标	设计方案质量	合格	合格	0	0.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	0.00	
			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实施周期	<=1年	=1年	0	0.00	
			建设工程完工及时性	=100%	=100%	10	10.00	

			项目经费	≤280 万元	=280 万元	0	0.00	
			建筑工程 造价	≤233.71 万元	=185.25 万 元	7	7.00	指标实际完成，工程造价经专业第三方评估比预期造价减少，故偏差率为负
			工程建设 其他费用	≤32.95 万元	=15 万元	7	7.00	指标实际完成，其他费用经专业第三方评估比预期造价减少，故偏差率为负
			基本预备 费	≤13.33 万元	=0 万元	6	6.00	指标实际完成，基本预备费经专业第三方评估比预期造价减少，故偏差率为负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文物 保护事业 的贡献度	持续上升	符合预期	0	0.00	
			提高新疆 文保事业 发展	显著有效	符合预期	30	30.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总分			100	92.07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艺作品组织创作及宣传推广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6	5.66	5.66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6	5.66	5.66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创作作品数不少于 4 个，作品专家评审合格率不低于 90%，作品宣传展示媒介数不少于 4 个，创作作品演出时间 10 月 31 日之前，提升艺术院团艺术创作能力，持续提供优秀作品。			2023 年本中心组织创作作品 4 个，作品专家评审合格率经业务人员汇总测算为 95%，作品宣传展示媒介数 4 个，创作作品于 10 月 23 日之前全部上演，有效提升了艺术院团艺术创作能力，持续提供了优秀作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剧（节）目数量	>=4 个	=4 个	20	20.00	
			作品宣传展示媒介数	>=4 个	=4 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作品专家评审合格率	>=90%	=90%	10	10.00	
		时效指标	创作作品演出时间	<=10 个月	=10 个月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院团创作能力	显著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持续提供优秀作品	持续提供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作品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00	观众满意度稍超出预期值。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执法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95	38.95	36.01	10	92.45%	9.25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95	38.95	36.0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文化旅游市场监管过程中存在的驾驶员不足、车辆维修保养及加油费用缺口大、罚没物品无地存放的问题。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完成年市场检查数量不少于 12000 次，形成检查报告不少于 10000 份，检查任务、检查结果公开、问题整改落实及社会满意度达到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使执法功能得到有效运转，市场监管职能得到有效发挥，促进形成和谐健康的市场监管及运营环境，为文化和旅游市场良性运行提供坚强保障。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在执法监管过程中，讲政治守底线，统筹抓稳定和促发展，文旅市场安全和秩序得到有效维护。单位执法监管职责有效履行，年初设定的市场检查数量、形成检查报告、检查结果公开、问题整改落实及社会满意度等目标完成情况达到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12000 次	=35797 次	10	10.00	因旅游市场回暖，执法检查量及处理投诉案件数量大幅增加。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10000 份	=35797 份	10	10.00	因旅游市场回暖，执法检查量及处理投诉案件数量大幅增加。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90%	=100%	10	10.00	完成绩效目标高于设定的绩效目标值。
			问题整改落实率	>=95%	=100%	10	10.00	完成绩效目标高于设定的绩效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库房租赁成本	<=9.60 万元	=6.77 万元	5	3.53	单位年度更换库房，新库房面积减少，费用减少。	
		驾驶员劳务费用	<=12.60 万元	=12.6 万元	5	5.00		
		车辆维修保养及加油成本	<=16.75 万元	=16.64 万元	10	9.93	加强管理，实际执行数比计划数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履行市场监管职责取得的效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满意度目标值90%，实际值100%，计算时出现偏差。	
总分						100	97.71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租赁、购买执法执勤车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60		40.60		38.95		10		95.94%		9.59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60		40.60		38.9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按照政府指定的车型、价格标准和程序采购执法车辆2台，质量100%达标；按指定车型与租赁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确保执法装备充足，执法队伍可在旅游旺季甩团违法行为发生时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处理，维护新疆旅游市场形象。						通过协议采购方式，采购广汽埃安新能源车辆2台，绩效目标除车辆保险外，其他指标均按目标实现。该车辆已验收后应用于单位文化市场监管执法工作，缓解了单位车辆保障率低，执法效能不足的问题，为旅游旺季及时查处举报案件，防止发生舆情，维护新疆旅游市场良好形象提供了物质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执法车辆		=2台		=2台		10		10.00			
						租赁执法车辆		=2台		=2台		10		10.00			
				质量指标		购置车辆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0		2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租赁成本		<=11万元		=11万元		7		7.00			
车辆购置成本						<=28万元		=27.96万元		7		6.99		项目立项与采购期间不一致，实际采购成本有所减少。			

			车辆保险费	<=1.60 万元	=0 万元	6	0.00	因采购在年末进行,无法及时提供车辆参保资料,导致车辆保险无法购买。此经费又无法预留下年度,故此项目标无法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效能,保障执法监管快捷高效	提高执法效能,保障执法监管快捷高效。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总分						100	93.58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左宗棠》《情满天山路》及引进各类剧目的公益性演出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00	165.00	58.67	10	35.56%	3.5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5.00	165.00	58.6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着力抓好文艺创作生产，创排京剧《左宗棠》，以传统文化讲好新疆故事，全面展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成果，				已完成引进剧目演出，创排左宗棠剧目 11 月国家京剧院来采风，正在进行剧本创作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剧（节）目数量	=1 部	=0 部	5	0.00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	------	------	-----------	------	------	---	------	---

			音乐创作	=1 部	=0 部	5	0.00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	--	--	------	------	------	---	------	---

		质量指标	作品原创率	=100%	=0%	10	0.00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	--	------	-------	-------	-----	----	------	---

		时效指标	剧（节）目 创作计划 按时完成 率	=100%	=50%	10	5.00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	--	------	----------------------------	-------	------	----	------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剧目采风创作经费	≤20 万元	=1.08 万元	5	0.27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	------	--------	----------	--------	----------	---	------	---

			外聘编剧 2 人	≤40 万元	=0 万元	5	0.00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	--	--	-------------	--------	-------	---	------	---

			音乐创作 经费	≤20 万元	=0 万元	10	0.00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	--	--	------------	--------	-------	----	------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作用	长期有效	未达到预期	30	15.00	团原计划采用自请编导的方式进行创排，所以没有列入采购预算。我单位因此追加了采购预算，并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了招标采购工作，由于应标单位较少，造成此次招标流标。我单位现在正在积极准备第二次招标工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33.83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京剧院设备、设施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89	135.89	79.49	10	58.50%	5.85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35.89	135.89	79.4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 年剧院落成后, 部分设备已经过保质期, 需要定期维护, 喷淋头改造防排烟系统改造, 消防维保 消防检测 电梯维保 电梯检测, 灯光设备维修, 舞台机械维修(吊杆), 消防设施设备维修, 保证演出安全, 2023 年年底完成设备维护				喷淋头改造防排烟系统改造, 消防维保 消防检测 电梯维保 电梯检测, 灯光设备维修, 舞台机械维修(吊杆), 消防设施设备维修, 保证演出安全, 2023 年年底完成部分设备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喷淋头改造防排烟系统改造	>=32 处	=32 处	5	5.00		
			消防维保 消防检测 电梯维保 电梯检测	>=4 部	=4 部	5	5.00		
		质量指标	整改完成率	>=90%	=90%	5	5.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100%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灯光设备维修	<=59 万元	=7.98 万元	10	1.35	按照合同要求按改造进度进行付款。	
			舞台机械维修(吊杆)	<=40 万元	=20.86 万元	10	5.21	按照合同要求按改造进度进行付款。	

			消防设施 设备维修	≤36 万元	=17.97 万元	10	4.99	按照合同要求 按改造 进度进 行付款。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 群众精神 文化生活	长期有效	完全达到预 期	30	3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 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77.4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京剧院音响设备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7.30	227.30	62.55	10	27.52%	2.7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7.30	227.30	62.5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剧院于 19 年落成后,首次购置演出话筒及调音台,满足演出需要,2023 年完成采购工作			已完成政府采购工作,签订合同,按合同进度支付百分之 30 款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数字调音台	=2 台	=0 台	10	0.00	采购音响设备为进口设备,音响设备准备时间长,按合同进行 30%付款
			采购话筒设备	=1 批	=0.3 批	10	3.00	采购音响设备为进口设备,音响准备时间长,按合同进行 30%付款

			采购有源小线阵	=1 套	=0.3 套	10	3.00	采购音响设备为进口设备, 音响准备时间长, 按合同进行 30% 付款
		质量指标	音响设备质量达标率	>=90%	=0%	10	0.00	采购音响设备为进口设备, 音响准备时间长, 按合同进行 30% 付款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长期有效	未达到预期	30	9.00	采购音响设备为进口设备, 音响准备时间长, 按合同进行 30% 付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37.7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安排 2 名文艺工作者为基层提供服务，实施周期 6 个月，为丰富管委会（乡镇）文化生活，带动管委会（乡镇）文化人才队伍建设，为推动委会（乡镇）特色文化发展和提升我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提供支持。完成 5 段京剧名段唱腔、念白、身段教学并完成录制；根据派往单位实地情况编写一段原创京歌、京剧小作品并完成录制。			完成 5 段京剧名段唱腔、念白、身段教学并完成录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文化旅游工作者服务基层	=2 人	=2 人	20	20.00	
			预计培训人数	>=4 人	=4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前	2023 年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选派工作者经费	>=2 万元	=2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选派文化旅游工作者服务基层对基层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作用	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穆桂英挂帅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9.92	10	49.60%	4.9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9.9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着力抓好文艺创作生产，创排传统京剧《穆桂英挂帅》，全面展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成果，完成剧目的全部创排工作，搬上首府舞台；				创排传统京剧《穆桂英挂帅》，全面展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成果，完成剧目的全部创排工作，搬上首府舞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剧(节)目数	=1 部	=1 部	10	10.00	
			邀请名家人数	>=1 人	=1 人	10	10.00	
			演出场次	>=1 场	=1 场	10	10.00	
		质量指标	剧目验收合格率	>=98%	=100%	10	10.00	验收合格，进行演出
		时效指标	剧目创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90%	=0%	10	0.00	剧目初步完成复排，因时间紧张，尚未完成舞美相关制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满足	未达到预期	30	0.00	剧目初步完成复排，因时间紧张，尚未完成舞美相关制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50%	10	5.56	因剧目服装布景等道具尚未完成采购，演出效果较差。
总分						100	50.52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奋进新时代，展现新辉煌-首届文化艺术节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4.88	10	97.60%	9.7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4.8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开幕以来，聚焦现实题材文艺创作，线上、线下活动交相辉映，坚持线上线下融合、演出演播并举，利用网络平台同步开展线上展播，全方位、立体式、宣传展示文化艺术节盛况，集中展示了近年来广大文艺工作者潜心创作的优秀成果。4月1-2日演出现代京剧《石榴红了》、4月22日演出《玉堂春》；4月10-11日在京剧院完成艺术节戏曲大赛专业组决赛；4月13-14日接待舞剧《天山誓言》演出；4月15日在新疆美术馆，参加艺术节闭幕式演出。			4月1-2日演出现代京剧《石榴红了》、4月22日演出《玉堂春》；4月10-11日在京剧院完成艺术节戏曲大赛专业组决赛；4月13-14日接待舞剧《天山誓言》演出；4月15日在新疆美术馆，参加艺术节闭幕式演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4场	=4场	10	10.00	
			演出剧目数量	=3部	=3部	10	10.00	
		质量指标	艺术节举办完成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作品演出时效	>=20分钟	=60分钟	10	10.00	节目演出时长增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音箱耗材成本	<=1万元	=0万元	8	0.00	因在剧院演出，音响设备充足，不需要外租。

			购置道具	≤2.10 万元	=1.49 万元	6	4.26	节约成本
			购置演出所需灯光耗材	≤1.90 万元	=1.7 万元	6	5.37	节约成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统戏曲艺术社会影响	有效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演员满意度	>=85%	=85%	10	10.00		
总分						100	89.3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京剧院运营费用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6.40	237.42	196.01	10	82.56%	8.2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6.40	176.40	134.99	—	—	—	
	其他资金	0.00	61.02	61.02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保障京剧院正常运转，各项演出任务完成。			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执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安保消防及物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安全事故发生数 0 起。2. 实际完成情况为：①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执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②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③安保消防及物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④安全事故发生数 0 起。⑤项目全年预算 237.42 万元，资金已支付 196.01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门岗人数	=8 人	=8 人	8	8.00	
			聘用消防人数	=7 人	=6 人	8	6.86	按照合同配备 6 名人员即可完成工作
			聘用保洁人数	=8 人	=8 人	8	8.0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日常巡查次数	=6 次	=6 次	8	8.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间	=2 月 28 日之前	2 月 16 日	8	8.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物业管理服务支出成本	<147000 元	=135400 元	20	18.42	根据中标通知书全年162.48万元，每月13.5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京剧院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5.54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戏曲公益性演出（戏曲进乡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和活跃地方群众文化生活，完成好政府交办的民生实事，让基层百姓共享文化成果，使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更好保障			丰富和活跃地方群众文化生活，完成好政府交办的民生实事，让基层百姓共享文化成果，使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更好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半年和田地区演出覆盖乡镇数量	≥95个	=95个	10	10.00	
			演员数量	≥10人	=19人	10	10.00	演出场次增加，人员增加。
		质量指标	演出完成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和田地区演出100场完成时间	≤6个月	=5个月	10	10.00	
	阿克苏地区地区演出100场完成时间		≤12个月	=9个月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满足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系统重点项目补助经费-2023 年戏曲文艺晚会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198.40	10	99.20%	9.92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198.4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是新疆地区唯一的专业京剧表演院团，乌鲁木齐市京剧院是首府优秀传统文化发展的成果，展示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坚定文化自信，以传统文化溯源、歌颂新时代、牢固树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定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方向。组织完《国韵芬芳》戏曲文艺晚会，全面展示新疆优秀传统文化发展的成果，展示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			本项目为采购项目中标价为 198.4 万元，已全额支付，组织完《国韵芬芳》戏曲文艺晚会，全面展示新疆优秀传统文化发展的成果，展示人民群众的幸福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1	=2	10	10.00	因演出火爆，临时加演一场
			参加活动人数	>=300 人	=300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演出质量优良率	=90%	=90%	10	10.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演出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前	2023 年 6 月 16 日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以传统文化溯源、歌颂新时代、牢固树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方向	长期坚持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99.92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演出补助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京剧团(新疆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3	8.33	8.33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33	8.33	8.3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演出补助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新文发{2015}14 号文, 主要用于 2023 年进校园、社区、军营演出用车的车辆保险、维修及加油费用, 保障演出用车。			出补助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新文发{2015}14 号文, 主要用于 2023 年进校园、社区、军营演出用车的车辆保险、维修及加油费用, 保障演出用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进社区、乡村、军营演出场次	>=4 场	=4 场	10	10.00	
			全年驻剧场演出场次	>=10 场	=10 场	10	10.00	
		质量指标	演出差错率	<=5%	=0%	10	10.00	
		时效指标	演出时效	>=60 分钟	=60 分钟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保险费	<1 万元	=0 万元	8	0.00	因车辆保险到期, 项目经费尚未批复, 故用公用经费垫付
			车辆维修费	<=3.33 万元	=2.25 万元	6	4.05	节约成本

			车辆加油 费	=4 万元	=6.07 万元	6	0.00	因未支 付车辆 保险费 用，故用 于车辆 加油费 用。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演出 收入		>=1 万元	=6.4 万元	10	10.00	进入高 校演出， 每场 8000 元， 额外增 加演出 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京剧 在社会的 影响力		有效增加	完全达到预 期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 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84.0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自治区人才发展基金第一批重大人才计划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25	10	92.50%	9.2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9.2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团将会创作演出更多、更好的艺术精品作品，以更快的速度赶上关内其他首府城市文化艺术发展的步伐，去更好的服务我市各族市民，通过艺术窗口将首府稳定发展的真实景象呈现给全国、呈现给世界。				已完成剧目合成、音乐制作合成，剧目初步排练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5 场	=0 场	15	0.00	项目周期至 2024 年中，项目正在排演阶段，预计 2024 年 6 月搬上舞台

		质量指标	作品符合 审读要求	=100%	=100%	15	15.00	项目周 期至 2024年 中,项目 正在启 动中项 目周期 至2024 年中,项 目正在 启动中 项目周 期至 2024年 中,项目 正在排 演阶段, 预计 2024年6 月搬上 舞台
		时效指标	演出时效	=3-12月	12月	10	10.00	项目周 期至 2024年 中,项目 正在排 演阶段, 预计 2024年6 月搬上 舞台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装制作	>=4万元	=4万元	5	5.00	
音乐制作			>=2万元	=2万元	5	5.00		
舞美制作			>=1万元	=1万元	5	5.00		

			差旅费	>=3 万元	=2.254 万元	5	3.75	项目周期至2024年中，项目正在排演阶段，预计2024年6月搬上舞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社会影响	有效增强	基本达到预期	20	16.00	项目周期至2024年中，项目正在排演阶段，预计2024年6月搬上舞台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0%	10	0.00	项目周期至2024年中，项目正在排演阶段，预计2024年6月搬上舞台
总分						100	69.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项目《铡刀下的红梅》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发挥首府文化艺术在全疆的引领作用, 发挥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作用, 戏曲艺术作品要紧跟时代创新发展, 不断推出优秀作品在舞台上进行演出, 做好传承与保护工作, 为文化艺术繁荣做贡献。			完成了《铡刀下的红梅》演出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校园演出场次	>=5 场	=6 场	10	10.00	因演出需要增加演出场次
			演员数量	>=32 人	=34 人	10	10.00	因导演需要增加演员人数
		质量指标	演出完成及时率	>=96%	=96%	10	10.00	
		时效指标	演出时效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0.50 万元	=0 万元	20	0.00	因剧目需要未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戏曲艺术经典剧目的传承与挖掘整理工作,不断提升戏曲院团在剧目建设上的竞争力	有效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95%	5	5.00	
			演员满意度	>=95%	=95%	5	5.00	
总分						100	8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红山塔下》及引进各类剧目的公益性演出补贴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140.00	67.77	10	48.41%	4.8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00	140.00	67.7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现代秦剧《红山塔下》的创作，我们将遵循艺术创作规律，捕捉更多新的创作灵感和艺术表现手段，以首府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推进丝绸之路核心带建设为大背景，以社区服务基层各族群众为切入点，通过感人故事的有机组合，唱响乌鲁木齐这座美丽温暖城市的动人音乐，用戏曲艺术特有的方式留住乡音、记住乡愁，演绎家国情怀，讲好首府故事。			1、秦腔现代戏《红山塔下》已完成申报国家艺术基金 2024 年度资助项目立项，目前已组建主创团队进行二度创作工作，2024 年配合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资金的实施要求推进工作有序开展，按创排工作进度支付相关费用。2、引进各类剧目的公益性演出《王宝钏》《锁麟囊》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创剧目	=1 部	=1 部	5	5.00	
			引进剧目	=2 部	=2 部	5	5.00	
		质量指标	作品质量达标率	>=96%	=98%	10	10.00	
		时效指标	剧目完成时间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剧目预计成本	<=100 万元	=35.97 万元	10	3.60	因申请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配套使用

			引进剧目 演出补贴 成本	=40 万元	=31.8 万元	10	7.95	因申请 国家艺术 基金资助 项目配套 使用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作出更 多符合当 前人民群 众审美的 文艺作品	有效提高	完全达到预 期	30	3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 度	>=96%	=98%	10	10.00		
总分						100	86.3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秦剧演出话筒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00	64.00	25.92	10	40.50%	4.05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4.00	64.00	25.9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 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 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剧团本着保质保量的原则, 完成了配套设备采购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场演出场次	>=50 场	=41 场	10	8.20	因 7-8 月戏曲下乡村演出, 驻场演出暂停
			文化进基层演出场次	>=50 场	=69 场	10	10.00	因要求增加进商超演出场次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6%	=96%	10	10.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话筒设备采购成本	<=23.10 万元	=21.192 万元	10	9.20	因设备验收已到年底, 资金停止支付	

			话筒配套设备	≤40.90 万元	=4.73 万元	10	1.20	因设备验收已到年底，资金停止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民文化素养，丰富人民文化生活	持续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1	≥95%	=95%	10	10.00		因 7-8 月戏曲下乡演出，驻场演出暂停
总分						100	82.6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舞台电动吊杆升降系统机械设施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乌鲁木齐市“新中剧院”是我市为数不多的公共文化演出阵地, 也属首府乌鲁木齐地标式建筑, 年度内剧场承担着我市各类文化惠民演出及引进剧目演出活动近百余场, 剧场舞台电动升降吊杆系统使用率高, 因无专项维护经费, 自安装使用以来未曾进行过专业维护保养, 现部分设备已存磨损现象及安全隐患。</p> <p>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 丰富和活跃各族群众文化生活, 完成好政府交办的民生实事, 让基层百姓共享文化成果, 使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更好保障。</p> <p>为此, 特申请对“新中剧院”舞台电动吊杆系统的全套机械系统、钢丝绳、刹车片及 PLC 控制系统等进行维护更换保养。</p>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维修内容	=1 项	=1 项	10	10.00	
				完成演出场次	>=50 场	=41 场	10	8.20	因赴南疆戏曲进乡村演出, 驻场演出暂停
		质量指标		演出质量达标率	>=98%	=98%	1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前瞻幕吊杆维修保养成本	≤21.50 万元	=21.5 万元	10	10.00	
			吊杆及结论报告检测费	≤8.50 万元	=8.5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发挥公共文化演出阵地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服务群众的水平	有效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8.2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 个社区（乡村）排练出好的剧节目，并进行演出，1、水磨沟区德裕社区秦腔班社培训辅导 1 个折子戏，1 个小品；2、兵团十二师秦腔班社培训辅导 1 个折子戏、1 个小品。				项目已完成，通过对业余班社组织的培训，使戏曲爱好者在演唱和身段表演方面有了更好的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文化旅游工作者服务基层	=2 人	=2 人	20	2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5%	=95%	10	1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4 个月	=3 个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选派工作者经费	<=2 万元	=2 万元	10	10.00	
			项目总成本	=4 万元	=4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选派文化旅游工作者服务基层对基层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作用	提高	完全完成预期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项目《双官诰》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发挥首府文化艺术在全疆的引领作用, 发挥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作用, 戏曲艺术作品要紧跟时代创新发展, 不断推出优秀作品在舞台上进行演出, 特别是对优秀传统剧目进行挖掘与加工整理, 做好传承与保护工作, 为文化艺术繁荣做贡献, 本年度计划创排优秀传统剧《双官诰》。				本年度已完成优秀传统剧《双官诰》的创排、演出任务, 受到了观众的一致好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剧目数量	=1 部	=1 部	10	10.00	
			新剧目演出场次	>=5 场	=5 场	10	10.00	
		质量指标	专家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00	项目验收结项, 专家对剧目整体、演员塑造能力表示非常好
		时效指标	剧目创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98%	=100%	10	10.00	按整体计划要求演出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14 万元	=14 万元	10	10.00	

			道具、服装制作	>=16 万元	=16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戏曲艺术经典剧目的传承与挖掘整理工作,不断提升戏曲院团在剧目建设上的竞争力	有效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6%	=96.67%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创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68	34.68	34.68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68	34.68	34.6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团将会创作演出更多、更好的艺术精品作品，以更快的速度赶上关内其他首府城市文化艺术发展的步伐，去更好的服务我市各族市民，通过艺术窗口将首府稳定发展的真实景象呈现给全国、呈现给世界。			通过剧团全年来的新剧目创作演出，贯彻落实了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讲话精神，并通过新剧目的创作排演出和不同形式多样性的艺术演出活动开展，使更多的观众感受到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的熏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5 场	=5 场	10	10.00	
			参加演员人数	>=28 人	=34 人	10	10.00	导演需求增加演员人数
		质量指标	作品符合审读要求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演出时效	7 个月	=7 个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作更多、更好的作品增加演出场次及收入	>=1 万元	=1.472 万元	20	0.00	演出收入增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社会影响	有效增强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 度	>=95%	=97%	10	10.00	演出质 量提高
总分						100	8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奋进新时代，展现新辉煌——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4.98	10	99.60%	9.9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4.9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艺术窗口将首府稳定发展的真实景象呈现给全国、呈现给世界。			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开幕以来，聚焦现实题材文艺创作，线上、线下活动交相辉映，坚持线上线下融合、演出演播并举，利用网络平台同步开展线上展播，全方位、立体式、宣传展示文化艺术节盛况，集中展示了近年来广大文艺工作者潜心创作的优秀成果。4月1-2日演出《》、4月22日演出《》；4月15日在新疆美术馆，参加艺术节闭幕式演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戏演出	=2场	=2场	10	10.00	
			新剧目创作	=1台	=1台	10	10.00	
		质量指标	艺术节举办完成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艺术节时间	=4月1日-15日	=4月1日-15日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音响设备租赁	=5万元	=4.98万元	20	19.92	节约成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戏剧文化的社会影响力	有效增强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99.88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戏曲公益性演出（戏曲进乡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50	100.50	100.5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50	100.50	100.5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和活跃地方群众文化生活，完成好政府交办的民生实事，让基层百姓共享文化成果，使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更好保障			已完成戏曲进乡村演出任务，得到了很好的社会效益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基层演出场次	≥200场	=216场	10	10.00	因观众需求增加演出场次
			驻场演出场次	≥50场	=41场	10	8.20	因剧团7-8月赴南疆戏曲进乡村演出，驻场演出暂停
			惠民演出场次	≥80	=69	10	8.60	因剧团7-8月赴南疆戏曲进乡村演出，本市演出暂停
		质量指标	演出质量完成率	≥98%	=98%	10	10.00	
		时效指标	演出完成时间	≤12月	=11月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和活跃地方群众文化生活，完成好政府交办的民生实事，让基层百姓共享文化成果，使人民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更好保障	有效增强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6.8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演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秦剧团(新疆秦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00	10.18	10	92.55%	9.2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	11.00	10.1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演出补助经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新文发{2015}14号文,主要用于一线演员的演出补助以及配合各项演出所需的舞美、演职人员的补助。有力的支持剧团各项艺术生产工作,因为有专项资金的保障,调动的剧团在工作中的积极性,年度创作排演的剧目,也赢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和一定的经济效益,特别是传承发展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繁荣了首府文化市场演出。				通过剧团全年来的新剧目演出、节假日驻场演出、服务基层文化惠民演出等,贯彻落实了传统文化艺术,并通过新剧目的创作演出和不同形式多样性的艺术演出活动开展,使更多的观众感受到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熏陶,感受到了地方戏曲艺术院团的坚守,十分成绩百倍付出,顺利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给的演出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10场	=10场	10	10.00	
			演员数量	>=28人	=33人	10	10.00	导演需要增加演员人数
		质量指标	作品符合审读要求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演出时效	>=7个月	=7个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增加演出收入	>=1万元	=1.472万元	20	20.00	完成演出增加演出收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显著有效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 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99.26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王洛宾》《印象胡旋》《二道桥的裁缝店》《唱京剧的小古丽》及引进各类剧目公益性演出补贴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艺术剧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140.00	139.70	10	99.79%	9.9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00	140.00	139.7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歌舞剧《王洛宾》(暂定名)的创作启动;完成话剧《二道桥的裁缝店》、《蜗牛妈妈》(更名为《温暖的小屋》)、儿童剧《唱京剧的小古丽》的剧本创作和全场戏剧编排工作;完成舞蹈《印象胡旋》的修改提升;引进国内各类优秀剧目不少于 2 部。				完成了歌舞剧《王洛宾》(暂定名)的创作启动;完成了话剧《二道桥的裁缝店》、《蜗牛妈妈》(更名为《温暖的小屋》)、儿童剧《唱京剧的小古丽》的剧本创作和全场戏剧编排工作;完成了舞蹈《印象胡旋》的修改提升;引进国内各类优秀剧目 2 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歌舞剧剧本创作和审定	=1 部	=1 部	6	6.00	
			话剧创作与编排	=2 部	=2 部	6	6.00	
			儿童剧创作与编排	=1 部	=1 部	6	6.00	
			舞蹈修改提升	=1 个	=1 个	6	6.00	
			引进优秀剧目	>=2 部	=2 部	6	6.00	

		质量指标	文艺作品完成率	>=90%	=100%	5	5.00	预计任务重时间紧张资金少,个别作品可能不能100%完成,但经过努力,作品全部圆满完成。
		时效指标	剧(节)目创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90%	=100%	5	5.00	预计任务重时间紧,个别作品可能不能按计划时间完成,但经过努力,作品全部按计划准时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歌舞剧剧本创作和审定成本	<=60万元	=59.75万元	4	4.00	
			话剧创作与编排成本	<=30万元	=30万元	4	4.00	
			儿童剧创作与编排成本	<=10万元	=9.95万元	4	4.00	
			舞蹈修改提升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4	4.00	
			引进优秀剧目成本	<=25万元	=25万元	4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艺作品表演社会受益人群覆盖程度	全面覆盖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总分						100	99.98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组织开展群众性节庆日文化演出活动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艺术剧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59.15	10	98.58%	9.8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59.1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年音乐会、春节晚会、古尔邦节联欢会、“七一”主题音乐会、中秋晚会、“十一”主题音乐会的创作演出，满足首府各族人民日益增长的艺术审美需求。				完成了新年音乐会、春节晚会、古尔邦节联欢会、“七一”主题音乐会、中秋晚会、“十一”主题音乐会的创作演出，满足了首府各族人民日益增长的艺术审美需求。 实际完成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日创作演出数量	≥4 台	=4 台	14	14.00	
		质量指标	创作演出完成率	≥95%	=100%	13	13.00	预计疫情三年，个别舞台设备老旧会影响演出，但舞美室工作人员群策群力保障了演出顺利完成。

		时效指标	创作演出完成及时率	>=95%	=100%	13	13.00	预计疫情三年，个别舞台设备老旧会影响演出，但舞美室工作人员群策群力保障了演出顺利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古尔邦节庆日创作演出成本		<=30 万元	=29.25 万元	5	4.88	招投标中标价低于开标价。
		“七一”主题音乐会创作演出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5	5.00	
		中秋晚会创作演出成本		<=20 万元	=19.9 万元	5	4.97	招投标中标价低于开标价。
		“十一”主题音乐会创作演出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5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创作作品以讴歌祖国、讴歌党、讴歌人民、讴歌英雄为核心演出场次		>=4 场	=4 场	15	15.00	

			弘扬优秀 中华传统 文化创作 作品以讴 歌祖国、讴 歌党、讴歌 人民、讴歌 英雄为核 心每场线 下观众	>=400 人	=800 人	15	15.00	由于疫 情三年， 在指标 设定未 预见到 广大人 民群众 对文艺 生活极 度渴望， 造成指 标设定 过低。
总分						100	99.71 分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奋进新时代，展现新辉煌——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艺术剧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儿童剧《小麻雀》、舞蹈《偶然》等 3 个单本舞蹈作品、歌曲《心愿》等 6 首声乐作品参加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展演工作任务，力争获奖。				完成了儿童剧《小麻雀》、舞蹈《偶然》等 3 个单本舞蹈作品、歌曲《心愿》等 6 首声乐作品参加首届新疆文化艺术节展演工作任务，并获奖。 实际完成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儿童剧	=1 部	=1 部	8	8.00	
			舞蹈	=3 个	=3 个	8	8.00	
			声乐作品	=6 首	=6 首	8	8.00	
		质量指标	展演完成率	=100%	=100%	8	8.00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100%	8	8.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儿童剧展演成本	<=3.20 万元	=3.2 万元	7	7.00	
			舞蹈编导及音乐剪辑成本	<=1.50 万元	=1.5 万元	7	7.00	
			参赛作品录制成本	<=0.30 万元	=0.3 万元	6	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展演作品对艺术节的贡献	优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长聘人员薪酬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艺术剧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23		117.23		117.23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23		117.23		117.2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长聘人员 1-12 月工资及部分社保，稳定剧院演出队伍，避免专业技术人才大量流失。				保障了长聘人员 1-12 月工资及部分社保，稳定了剧院演出队伍，避免了专业技术人才大量流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月均薪酬发放人数	<=32 人	=31 人	10	10.00					
			全年发放工资月数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00					
		质量指标	薪酬发放准确率	>=90%	=100%	10	10.00	预计可能出现漏发工资的情况，但没有出现漏发的情况，100%准确发放了。				
			时效指标	薪酬发放按时率	>=80%	=92%	10	10.00	预计可能会出现 2 次资金申请不及时到位的情况，但只发生了一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月均工资 社保资金	<=97687.50 元	=97687.5 元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 人才队伍 规模稳定性	保持稳定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演员满意度	>=90%	=96%	10	10.00	预计可能因为工资发放不及时，导致10%的长聘人员不满意，但只有调查了24人，只有1人不满意。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图书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4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4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读者阅读数量稳定增长；开展读书推广，引导读者多读书读好书；各类文化活动的开展吸引各类读者走进图书馆；让读者阅读环境更加舒适。				读者阅读数量稳定增长；开展读书推广，引导读者多读书读好书；各类文化活动的开展吸引各类读者走进图书馆；让读者阅读环境更加舒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	=365 天	=365 天	10	10.00	
			2023 年全年到馆读书人数	>=52600 人	=53537 人	10	10.00	到馆人次较目标值增加 937 人次，达标率为 101.8%
			举办系列读书、讲座及文化活动	=80 场	=80 场	10	10.00	
			图书馆免费开放	=1 个	=1 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资金使用完成率	=100%	=100%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30	3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 对图书馆 公共文化 服务满意 度	>=95%	=99.03%	10	10.00	读者满 意度评 价测评 结果超 出预期 目标值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者服务项目的通知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文化和旅游局（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图书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0	4.10	4.1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0	4.10	4.1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社会招募，组建“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志愿者服务队”，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推动志愿服务长效化、规范化发展，为各族市民提供丰富多样的文化服务。			通过社会招募，组建“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志愿者服务队”，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推动志愿服务长效化、规范化发展，为各族市民提供丰富多样的文化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建志愿者服务队	=2 个	=2 个	10	10.00	
			建立品牌志愿服务个数	=2 个	=2 个	10	10.00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场次	=12 场	=12 场	10	10.00	
		质量指标	每月志愿者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支志愿服务队年经费控制数	<2 万元	=2 万元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层群众文化需求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率	>=90%	=99.03%	10	10.00	满意率 根据读 者满意 度调查 取得结 果，超出 预期指 标值。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场所保安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图书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83	42.83	42.83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83	42.83	42.8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安全有序。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2.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环境整洁优美。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3. . 全年读者投诉少于三次。				1.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安全有序。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2.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环境整洁优美。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3. . 全年读者投诉少于三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清洁面积	<=6202 平方米	=6202 平方米	20	20.00	
			雇佣保安人数	=8 人	=8 人	5	5.00	
			雇佣保洁人数	=5 人	=5 人	5	5.00	
		质量指标	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0%	5	5.00	
			图书馆全年安全事故发生数	=0 起	=0 起	5	5.00	
		时效指标	工作时长	=6 小时	=6 小时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馆内环境	持续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99.03%	10	10.00	根据读者满意度抽样调查显示的结果。

总分	100	100.00 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图书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安全有序。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2.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环境整洁优美。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3. 全年读者投诉少于三次。				1.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安全有序。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2. 确保乌鲁木齐市图书馆场馆环境整洁优美。达到各种创建要求。 3. 全年读者投诉少于三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清洁面积	<=6202 平方米	=6202 平方米	20	20.00	
			雇佣保洁人数	=5 人	=5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工作时长	=8 小时	=8 小时	5	5.00	
			提前上岗时间	>=15 分钟	=15 分钟	5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持馆内环境干净整洁	持续保持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99.03%	10	10.00	该完成值根据读者满意度调查问卷得出数据

总分	100	100.00 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9.80	10	98.00%	9.8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9.8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文化馆开展 2023 年“天山南北贺新春”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年俗展系列活动。为深入实施“文化润疆”，弘扬优秀传统文化，2023 年新疆是个好地方——第十届天山南北贺新春非物质年俗展”结合春节、元宵节重要传统节日，成分挖掘和阐述传统节日文化内涵，突出与年文化相关的民俗活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以人民喜闻乐见的形式，组织开展各类非遗宣传展示活动，推动文旅融合。				开展 2023 年“天山南北贺新春”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年俗展系列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非遗传承人人数	>=5 人	=5 人	15	15.00	
			开展活动场次	>=3 场	=3 场	15	15.00	
		质量指标	传承人活动参与率	>=90%	=9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品	<=4.8 万元	=4.7 万元	10	9.79	在实际实施过程中，支付到奖品的经费节约 0.1 万元。

			人员经费	≤3.5 万元	=3.2 万元	5	4.57	在实际实施过程中，支付到人员的经费偏差 0.4 万元。
			制作费	≤1.7 万元	=1.9 万元	5	0.00	在实际实施过程中，支付到制作费的经费高出 0.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保护与传承受益公众持续增长	增长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10	10.00		
		非遗传承可持续性	持续增长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非遗保护与传承活动公众群众参与满意度	≥90%	=95%	10	10.00	群众参与度高，积极热情，满意度高。	
总分						100	94.16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自治区人才发展基金第一批重大人才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新疆哈巴河县萨尔布拉克镇牧民传统牛皮雕刻技艺为依托通过设计、创新、符合当地的文旅产品, 带动当地农牧民以“家”为单位的手工艺品制作、展示、销售, 今年完成前期培训的材料及工具购买			项目开展初期对当地文化遗产+自然生态+农牧民素材进行调研、梳理、设计, 再到召集农牧民开展学习 60 天制作出具有当地民族特色的皮雕文创产品, 其中 6 种申请到知识产权保护, 成功邀请到央视荒野至上纪录片团队对项目内容进行拍摄、万人说新疆北京分享会、2024 大年初二非遗里的中国年度盛典上展示“牧民手作”把新疆传统手工艺推向大众视野, 此次项目中完成的 600 余件“牧民手作”陆续在线下景区国际大巴扎、哈巴河白桦林景区、萨尔布拉克镇游客服务中心, 线上新疆博物馆旗舰店投放, 此次参与培训的 30 位农牧民手工艺人们也得到灵活就业, 为传统手工艺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持续发力, 不断更新创意, 打好乡村振兴持久战。完成前期培训的材料及工具购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20 人	=30 人	20	20.00	农牧民积极性高, 参与人数超预期。
				培训时长	≥60 天	=60 天	10	10.00	

			牛皮雕刻 皮具成品	>=200 件	=300 件	5	5.00	农牧民 积极性 高完成 文创产 品超预 期。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 率	>=90%	=100%	5	5.00	设定指 标时未 预想牧 民的积 极性，培 训开始 后参与 的积极 性超出 预期。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材料		<=5 万元	=5 万元	10	10.00	
		购买工具		<=5 万元	=5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 皮雕工艺 品经济		有效	完全达到预 期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 满意度		>=90%	=96%	10	10.00	受众人 群满意 度超高。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者服务项目的通知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0	4.60	4.6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60	4.60	4.6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文化馆“永远跟党走”文艺轻骑兵进基层活动。该服务项目代表市文化馆长年在社区、乡村、军营、工地、商超、景区等地开展文化惠民演出活动,丰富了市民的精神文化生活。			市文化馆完成了“永远跟党走”文艺轻骑兵进基层活动。长年在社区、乡村、军营、工地、商超、景区等地开展文化惠民演出活动,丰富了市民的精神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秀文化志愿者服务项目	=1 个	=1 个	10	10.00	
			优秀文化志愿者服务组织	=1 个	=1 个	10	10.00	
			优秀个人	=1 个	=1 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志愿服务演员到场率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个人奖励	=1000 元	=1000 元	10	10.00	
			演出、活动经费	=45000 元	=45000 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性文化服务	有效增强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演 出满意度	>=90%	=95%	10	10.00	演出活 动丰富 多彩，群 众满意 度高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9.00	2.16	10	24.00%	2.4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9.00	2.16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项目申报,以及春节“天山南北贺新春”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习俗展、自然和文化遗产日非遗活动、组织非遗项目的体验等,全年开展非遗活动不少于5次				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项目申报,组织非遗项目的体验等,全年开展非遗活动不少于5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人数	>=10人	=10人	10	10.00	
			展览展演活动	>=1场次	=1场次	10	10.00	
			传承人数	>=3人	=10人	10	10.00	乌鲁木齐市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迅速从之前的困境中走出,传承人参与度高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群众知晓率	>=90%	=90%	5	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	=6 万元	=0.45 万元	10	0.75	活动推广过程中，很多传承人不计报酬的自觉加入到传承队伍中，造成支付劳务报酬少。
			委托业务费	=3 万元	=1.71 万元	10	5.70	本年支出的委托业务费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非遗保护意识提升	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00	非遗引来春天，发展欣欣向荣。
总分						100	78.8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场所安保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80	21.80	21.8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80	21.80	21.8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中心城区安全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专项督查的通知》精神,市文化馆作为公共文化对外服务场所,安全防范措施必须按要求整改落实到位,同时聘用保安7名,年龄50岁以下,具备较强的责任心及安保岗位所需的技能。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执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全年完成工作时间365天,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100%,安全事故发生数0起。			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执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全年完成工作时间365天,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100%,安全事故发生数0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7人	=7人	10	10.00	
			每日工作时长	=6小时	=6小时	10	10.0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	10.00	
			安保人员在岗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596元/月/人	=2595.52元/月/人	20	19.99	目标值四舍五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加强社会稳定	有效加强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安 保服务满 意度	>=90%	=94%	10	10.00	保安人 员服务 态度好， 群众满 意度高
总分						100	99.99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年对市文化馆环境卫生进行打扫, 保证区域内地面干净整洁、无灰尘、无垃圾, 每天清洁楼内卫生间, 保证卫生间内清洁卫生, 及时清理垃圾, 当天垃圾当天清理, 垃圾分类放置到规定地点, 使公共开放全域干净整洁				对市文化馆环境卫生进行打扫, 保证区域内地面干净整洁、无灰尘、无垃圾, 每天清洁楼内卫生间, 保证卫生间内清洁卫生, 及时清理垃圾, 当天垃圾当天清理, 垃圾分类放置到规定地点, 使公共开放全域干净整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范围	=5060 平方米	=5060 平方米	10	10.00	
			保洁服务类型	>=3 类	=6 类	10	10.00	3 类以上为完成值, 为提高服务质量, 保洁点位增加。
			保洁人员	=3 人	=3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保洁人员到岗率	>=90%	=100%	10	10.00	保洁人员全员到岗。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洁工资标准	<=2900 元/人/月	=2900 元/人/月	20	20.00	0.44 万元为单位自筹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群众舒适度, 环境持续改善	增加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卫生满意度	>=90%	=95%	10	10.00	保洁服务卫生做的好, 群众满意度高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非遗传承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深入的做好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工作。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深入的做好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人数	=1	=1	10	10.00	
			参与非遗宣传展示活动次数	>=3 次	=3 次	10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非遗传承人补助资金	=20000 元	=20000 元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传承人群增长率	=95%	=95%	15	15.00	
			社会参与非遗保护度意识	持续增长	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非遗传承人群满意度	=90%	=98%	10	10.00	项目实施参与群众满意度高。

总分	100	100.00 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76.37	43.38	10	56.80%	5.6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28.60	—	—	—
		其他资金	0.00	36.37	14.78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三馆一站”在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项目资金用于举办普及性文化艺术类培训；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文化宣传活动；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民间文化传承活动；基层文化骨干培训 6 大块内容。				充分发挥了“三馆一站”在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文化馆	=1 个	=1 个	10	10.00	
			举办系列文化活动	>=10 场次	=10 场次	10	10.00	
			各类公益性培训	>=100 班次	=86 班次	10	8.60	计算方式不同，86 个班，和班次有出入。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90%	=100%	10	10.00	超额完成活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	=24.17 万元	=10.25 万元	5	2.12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支付预算数金额。	

			委托业务费	=37.2 万元	=25.02 万元	10	6.73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支付预算数金额。
			专用材料费	=15 万元	=8.11 万元	5	2.73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支付预算数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力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10	10.00		
		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有力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化馆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98%	10	10.00	满意度比预期的要高	
总分						100	85.86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馆培训、社区演出、新农村文化建设、馆站业务培训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馆(乌鲁木齐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4	9.14	4.74	10	51.86%	5.19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4	9.14	4.7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全年不少于1次全市文化馆站培训,各类辅导老师下基层进行文化骨干培训不少于15次。			开展1次全市文化馆站培训,各类辅导老师下基层进行文化骨干培训6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老师辅导次数	≥16次	20人次	10	10.00	项目分为4个门类,比计划多一个门类,多5个辅导次数
			培训学员	≥1000人次	=1000人次	10	10.00	
			免费班授课	≥3类	=4类	10	10.00	项目分为4个门类,比计划多一个门类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0%	=90%	5	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25日	=2023年12月25日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	<=4 万元	=4.38 万元	10	0.00	项目实施过程中增加培训门类学科，多支付0.38万劳务费u元
			委托业务费	<=5.138 万元	=0.36 万元	10	0.70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支出委托业务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广大群众文化需求	满足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92%	10	10.00	群众满意度高
总分						100	75.8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乌鲁木齐市博物馆 2023 年 720° VR 数字化网上展厅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馆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35.00	10.47	10	29.91%	2.99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	35.00	10.4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进智慧博物馆建设,拓宽宣传教育模式,拟打造博物馆、纪念馆 720° VR 数字化网上展厅。完成数字化网上展厅 2 套;购置触摸一体机 4 套;完成拍摄制作文物故事 20 个;开发研学微课堂系统 1 套。				为推进智慧博物馆建设,拓宽宣传教育模式,拟打造博物馆、纪念馆 720° VR 数字化网上展厅。完成数字化网上展厅 2 套;完成拍摄制作文物故事 20 个;开发研学微课堂系统 1 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数字化网上展厅	=1 套	=1 套	7	7.00	
			博物馆数字化网上展厅	=1 套	=1 套	7	7.00	

			配置电容 触摸一体机	=4 套	=0 套	7	0.00	硬件设备为厂家定制生产，因厂家放假延迟生产和新疆天气大雪覆盖运输道路等原因，未能按时到货，延迟验收。
			拍摄制作 文物故事	>=20 个	=20 个	7	7.00	
			开发研学 微课堂系统	=1 套	=1 套	8	8.00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90%	=80%	7	6.22	已完成，其他4项目目标均合格，配置电容触摸一体机4套未完成，硬件设备为厂家定制生产，因厂家放假延迟生产和新疆天气大雪覆盖运输道路等原因，未能按时到货，延迟验收。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0%	7	0.00	2023年设备实际因厂家放假延迟生产和新疆天气大雪覆盖运输道路等原因，未能按时到货，延迟验收，因此设备质量合格率为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拓宽宣传教育模式	有效拓宽	完全达到预期	20	18.00	有效拓宽宣传教育模式，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供给	有效丰富	完全达到预期	20	18.00	有效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总分						100	74.21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八办新馆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地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00	128.00	128.0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00	128.00	128.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聘用保安 26 岗,年龄在 50 岁以下,具备较强的责任心及安保岗位所需的技能。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值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即工作时间每周不得超过 40 个小时,每年安保培训、演练次数大于 10 次,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p> <p>聘用物业管理 17 人,具备较强的责任心,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值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维护场馆绿化,卫生,保障场馆正常运营。</p>			<p>聘用保安 32 岗,年龄在 50 岁以下,具备较强的责任心及安保岗位所需的技能。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值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即工作时间每周不得超过 40 个小时,每年安保培训、演练次数 10 次,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聘用物业管理 8 人,具备较强的责任心,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值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维护场馆绿化,卫生,保障场馆正常运营。</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	=365 天	7	7.00	
			聘用保安岗位数	>=26 岗	=32 岗	6	6.00	已完成,聘用保安岗位数 32 岗(16 人,一人两岗),大于 26 岗。
			每年安保培训、演练次数	>=10 次	=10 次	7	7.00	

			聘用物业人员	≥6 人	=8 人	6	6.00	已完成，聘用物业人员 8 人，大于 6 人。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出勤率	≥90%	=100%	6	6.00	已完成，全年保安出勤率 100%。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90%	=100%	6	6.00	已完成，安保人员全员持证上岗。
			培训、演练合格率	≥90%	=100%	6	6.00	已完成，2023 年培训演练均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0%	=100%	6	6.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文物安全，保障场馆正常运转	有效确保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确保文化教育宣传效果	有效确保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98.96%	10	10.00	已完成，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满意度 98.96%。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保安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地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00	102.00	101.28	10	99.29%	9.93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00	102.00	101.2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保安 34 岗,年龄在 50 岁以下,具备较强的责任心及安保岗位所需的技能。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值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即工作时间每周不得超过 40 个小时,每年安保培训、演练次数大于 10 次,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安全事故发生数 0 起。				聘用保安 60 岗,年龄在 50 岁以下,具备较强的责任心及安保岗位所需的技能。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值勤、坚守岗位、工作认真。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即工作时间每周不得超过 40 个小时,每年安保培训、演练次数 10 次,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安全事故发生数 0 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岗位数	=34 岗	=60 岗	6	6.00	已完成,因 2023 年设定时岗位数误填为人数,实际为 30 人,一人两岗,共 60 岗。
			每年安保培训、演练次数	>=10 次	=10 次	7	7.00	
			全年完成工作时间	=365 天	=365 天	7	7.0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	>=90%	=100%	6	6.00	已完成,安保人员全员持证上岗。	
		培训、演练合格率	>=90%	=100%	6	6.00	已完成,2023年培训演练均合格。	
		全年安全事故发生数	=0起	=0起	6	6.00		
		工作人员出勤率	>=90%	=100%	6	6.00	已完成,全年保安出勤率100%。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率	>=90%	=99.29%	6	6.00	已完成,2023年资金预算数102万,资金执行数101.28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场馆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加强社会稳定	有效加强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总分					100	99.93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场馆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地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50	18.50	18.5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0	18.50	18.5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讲解员 20 人, 着装整齐, 仪表端正, 讲解礼仪规范, 具备较强的责任心, 工作认真, 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 每年培训 1 次, 场馆正常开放时间大于 300 天。			聘用讲解员 18 人, 着装整齐, 仪表端正, 讲解礼仪规范, 具备较强的责任心, 工作认真, 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 每年培训 1 次, 场馆正常开放时间 313 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讲解员	>=14 人	=18 人	7	7.00	已完成, 2023 年聘用讲解员 18 人, 大于 14 人。
			全年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7	7.00	
			场馆正常开放时间	>=300 天	=313 天	8	8.00	已完成, 全年场馆开放时间 313 天。
			全年发放工资次数	=12 次	=12 次	7	7.00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出勤率	>=90%	=92.79%	7	7.00	已完成, 全年讲解员出勤率 92.79%。	

			讲解员培训考核合格率	>=90%	=100%	7	7.00	已完成，讲解员培训考核均为优秀。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0%	=100%	7	7.00	已完成，2023年资金预算数18.5万，资金执行数18.5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文化活动宣传效果	有效确保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保障场馆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97.77%	10	10.00	已完成，观众满意度97.77%。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地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5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讲解员 20 人, 着装整齐, 仪表端正, 讲解礼仪规范, 具备较强的责任心, 工作认真, 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 每年培训 1 次, 场馆正常开放时间大于 300 天。			聘用讲解员 18 人, 着装整齐, 仪表端正, 讲解礼仪规范, 具备较强的责任心, 工作认真, 工作时间及休息休假按照《劳动法》的规定严格执行, 每年培训 1 次, 场馆正常开放时间 313 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讲解员	>=14 人	=18 人	7	7.00	已完成, 2023 年聘用讲解员 18 人, 大于 14 人。
			每年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7	7.00	
			全年发放工资次数	=12 次	=12 次	8	8.00	
		场馆正常开放时间	>=300 天	=313 天	7	7.00	已完成, 2023 年场馆开放 313 天。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出勤率	>=90%	=92.79%	7	7.00	已完成, 全年讲解员出勤率 92.79%。	

			讲解员培训考核合格率 (%)	>=90%	=100%	7	7.00	已完成，讲解员培训考核均为优秀。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0%	=100%	7	7.00	已完成，2023年资金预算数50万，资金执行数50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文化活动宣传效果	有效确保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有效确保文化活动宣传效果。
			保障场馆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15	15.00	有效保障场馆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97.77%	10	10.00	已完成，参观人员满意度97.77%。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地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350.00	163.03	10	46.58%	4.66 分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50.00	350.00	163.0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陈列主题突出、立意鲜明; 馆际交流展览活跃, 临时展览不少于 5 次; 参观量不少于 40 万人次; 展览参观天数大于 300 天; 新疆四史流动展览场数大于等于 40 场; 藏品管理规范; 业务人员专业学历和知识结构合理, 建立完善的青少年教育工作计划和馆校合作长效机制。				基本陈列主题突出、立意鲜明; 馆际交流展览活跃, 临时展览 6 次; 参观量 101 万人次; 展览参观天数 313 天; 新疆四史流动展览场数 203 场; 藏品管理规范; 业务人员专业学历和知识结构合理, 建立完善的青少年教育工作计划和馆校合作长效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览活动举办次数	>=5 次	=6 次	9	9.00	已完成, 2023 年计划完成 5 场展览活动以上, 实际完成 6 场主题展览

			接待观众 人数	>=40 万人	=101 万人	9	9.00	<p>1. 公众对文化的需求增加：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公众对文化的需求也在增加。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作为展示和传播文化的重要场所，吸引了越来越多的观众前来参观。</p> <p>2. 博物馆的展览质量提高：博物馆的展览质量直接影响到观众的参观体验，我馆提升打造后新场馆吸引更多的观众前来参观。</p> <p>3. 社交媒体的</p>
--	--	--	------------	---------	---------	---	------	---

			展览参观 天数	>=300 天	=313 天	8	8.00	已完成， 2023 年 计划参 观天数 300 天以 上，实际 参观天 数 313 天
			新疆四史 流动展览 场次	>=40 场	=203 场	8	8.00	乌鲁木 齐市博 物馆 2023 年 与各种 合作伙 伴（如学 校、社区 组织、企 业等）进 行合作， 共同推 广新疆 四史流 动展览。 学校和 社区等 组织提 出需求， 作为服 务行业， 市博物 馆增加 了展览 场次，以 满足更 多的观 众。

		质量指标	主题展览活动完成率	>=95%	=120%	8	8.00	已完成，2023年计划完成5场展览活动以上，实际完成6场主题展览，主题展览活动完成率=6/5*100%=1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95%	=46.58%	8	3.92	因一些项目流程到2023年底未走完，未能完成支付，结转到2024年继续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文化活动宣传效果	有效确保	基本达到预期	15	12.00	已完成，确保文化宣传效果，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不断强化文物的实证史证作用和宣传教育功能,不断弘扬传统文化,大力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有效提升	基本达到预期	15	12.00	已完成,不断强化文物的实证史证作用和宣传教育功能,不断弘扬传统文化,大力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群众满意度	>=95%	=97.77%	10	10.00	已完成,2023年观众满意度97.77%
总分						100	84.58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追加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博物馆(乌鲁木齐市革命历史纪念地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50	37.50	4.09	10	10.91%	1.09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50	37.50	4.09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陈列主题突出、立意鲜明;馆际交流展览活跃,临时展览不少于1次;参观量不少于4万人次;展览参观天数大于30天;藏品管理规范;业务人员专业学历和知识结构合理,建立完善的青少年教育工作计划和馆校合作长效机制。				基本陈列主题突出、立意鲜明;馆际交流展览活跃,临时展览0次;参观量约7.68万人次;展览参观天数313天;藏品管理规范;业务人员专业学历和知识结构合理,建立完善的青少年教育工作计划和馆校合作长效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览活动举办次数	≥1 次	=0 次	15	0.00	《关于下达2023年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第二批）市级配套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科教【2023】125号）》于2023年11月14日印发下达，资金下达接近年底，没有足够时间安排临展，都是基本陈列。
------------	------	------	----------	------	------	----	------	---

			接待观众 人数	≥4 万人	=7.68 万人	10	10.00	已完成， 《关于 下达 2023 年 地方博 物馆纪 念馆免 费开放 补助（第 二批）市 级配套 资金预 算的通 知（乌财 科教 【2023】 125 号）》 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印 发下达， 根据 11 月下半 月至 12 月合计 参观人 数约 7.68 万 人。
--	--	--	------------	-------	----------	----	-------	---

			展览参观 天数	≥30 天	=39 天	10	10.00	已完成， 《关于 下达 2023 年 地方博 物馆纪 念馆免 费开放 补助（第 二批）市 级配套 资金预 算的通 知（乌财 科教 【2023】 125 号）》 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印 发下达， 根据下 达文件 时间 2023 年 11 月 14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场馆 开放时 间 39 天。
--	--	--	------------	-------	-------	----	-------	--

		质量指标	主题展览活动完成率	>=95%	=0%	15	0.00	《关于下达2023年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第二批）市级配套资金预算的通知（乌财科教【2023】125号）》于2023年11月14日印发下达，资金下达接近年底，没有足够时间安排临展，都是基本陈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文化活动宣传效果	有效宣传	基本达到预期	15	12.00	基本达到预期
			培育和践行核心价值观	有效培育	基本达到预期	15	12.00	基本达到预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97.7%	10	10.00	2023年全年乌鲁木齐市博物馆满意度97.77%。
总分						100	55.09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2.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	12.00	12.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对 24 名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传承人从事传承推广活动等年度计划进行补助，推动非遗抢救保护				完成了 2023 年度对 24 名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传承人从事传承推广活动等年度计划进行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人数	=24 人	=24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传承人参与各级政府组织的展示活动参与率	>=95%	=100%	10	10.00	该指标实际已完成，参与率大于预计值，因此偏差率为负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1 年	=1 年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遗个人补助标准	=5000 元/人	=5000 元/人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保护与传承受益公众增长率	>=5%	=6.4%	20	20.00	该指标实际已完成，增长率大于预计值，因此偏差率为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该指标实际已完成，群众满意度大于预计值，因此偏差率为负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	220.00	210.00	10	95.45%	9.5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00	220.00	21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旅游统计工作顺利开展，非遗集市建设项目顺利开展，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创建奖励补助到位				非遗集市建设项目顺利开展，补助发放到位，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创建奖励补助到位，发放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融合项目	=1 个	=1 个	10	10.00	
			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数量	=4 个	=4 个	10	10.00	
			旅游抽样调查项目	=1 个	=1 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业示范基地奖励标准	=50 万元	=50 万元	10	10.00	
			非遗集市建设项目	<=10 万元	=10 万元	5	5.00	

			国内游客 抽样调查 工作经费	≤10 万元	=0 万元	5	0.00	项目前期费用 使用市 本级资 金结算, 自治区 资金结 转到 24 年使用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市场 持续回暖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30	30.00	
总分						100	94.5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PPP 项目绩效考核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36.00	22.50	10	62.50%	6.2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0	36.00	22.5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通过常规考核和临时考核的方式对中选社会资本服务绩效水平进行考核，常规考核每季度进行 1 次，临时考核一年至少 4 次。				2023 年通过常规考核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各一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考核数量	>=4 次	=2 次	10	5.00	本年因项目值完成两次考核，因此考核数量未达标
			常规考核次数	=4 次	=2 次	10	5.00	本年因项目值完成两次考核，因此考核数量未达标
			聘请专家	>=5 人	=7 人	10	10.00	实际聘请专家人数 7 人，目标值为 5 人，因此完成率大于目标值

		质量指标	报告通过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每季度报告撰写时间	<=2个月	=2个月	10	10.00	本年因项目值完成两次考核,因此考核报告数量未达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提供公共服务水平	持续保障	完全符合预期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90%	=90%	10	10.00	
总分						100	86.2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非遗展览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 (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文化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4.98	10	99.60%	9.9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4.9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度自然遗产日主题展览				2023 年度自然遗产日主题展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主题展览展示展演	=1 场	=1 场	10	10.00	
			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展示活动	>=12 项	=51 项	10	10.00	该指标实际已完成，非遗展示活动数量超过设定目标
			非遗传承人数	=24 人	=24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资料完整率	>=90%	=95%	10	10.00	该指标实际已完成，资料完整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1 年	=1 年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保护与传承受益公众增长率	>=5%	=5%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95%	10	10.00	该指标实际已完成，观众满意度超过预期
总分						100	99.96分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